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编制全区农村能源建设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指导农村能源规划的实施，负责农村能源建设项目的评估、论证并具体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农村能源产品市场和基础设施和能源效益，负责全区农村能源所需设备、用具等物质的组织和供应。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部门决算是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农业农村局下属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0.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6.0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04.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6.64	本年支出合计	57	256.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56.64	总计	60	256.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6.64	250.55					6.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3	38.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3	38.03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4	21.04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	11.33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6	5.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	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	3.46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3.46	3.46					
213			农林水支出	204.43	198.34					6.09
21301			农业农村	129.54	123.45					6.09
213010			事业运行	116.65	116.65					
21301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89	6.80					6.0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4.89	74.89					
21305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3.77	23.77					
21305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	51.12	51.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3	10.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3	10.7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8.97	8.97					
221020			提租补贴	1.76	1.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6.64	168.86	87.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3	38.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3	38.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4	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	11.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6	5.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	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	3.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6	3.46				
213	农林水支出	204.43	116.65	87.78			
21301	农业农村	129.54	116.65	12.89			
2130104	事业运行	116.65	116.6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2.89		12.8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4.89		74.8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3.77		23.7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1.12		51.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3	10.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3	10.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7	8.97				
2210202	提租补贴	1.76	1.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0.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03	38.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46	3.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98.34	198.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3	10.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0.55	250.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0.55	总计	64	250.55	250.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50.55	168.86	81.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03	38.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03	38.0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4	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	11.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6	5.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	3.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	3.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6	3.46	
213			农林水支出	198.34	116.65	81.69
21301			农业农村	123.45	116.65	6.80
2130104			事业运行	116.65	116.65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6.80		6.8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74.89		74.8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3.77		23.7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	51.12		51.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73	10.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73	10.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7	8.97	
2210202			提租补贴	1.76	1.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9.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90.17	3020	办公费	0.35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1.76	3020	印刷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0.10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10.14	3020	水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1.33	3020	电费	0.82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5.66	3020	邮电费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6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	差旅费				
3011	住房公积金	8.97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0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4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21.04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23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0.20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2.06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1.41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7			
人员经费合计		160.53	公用经费合计					8.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科目	科目名称								
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公开 08 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 万元

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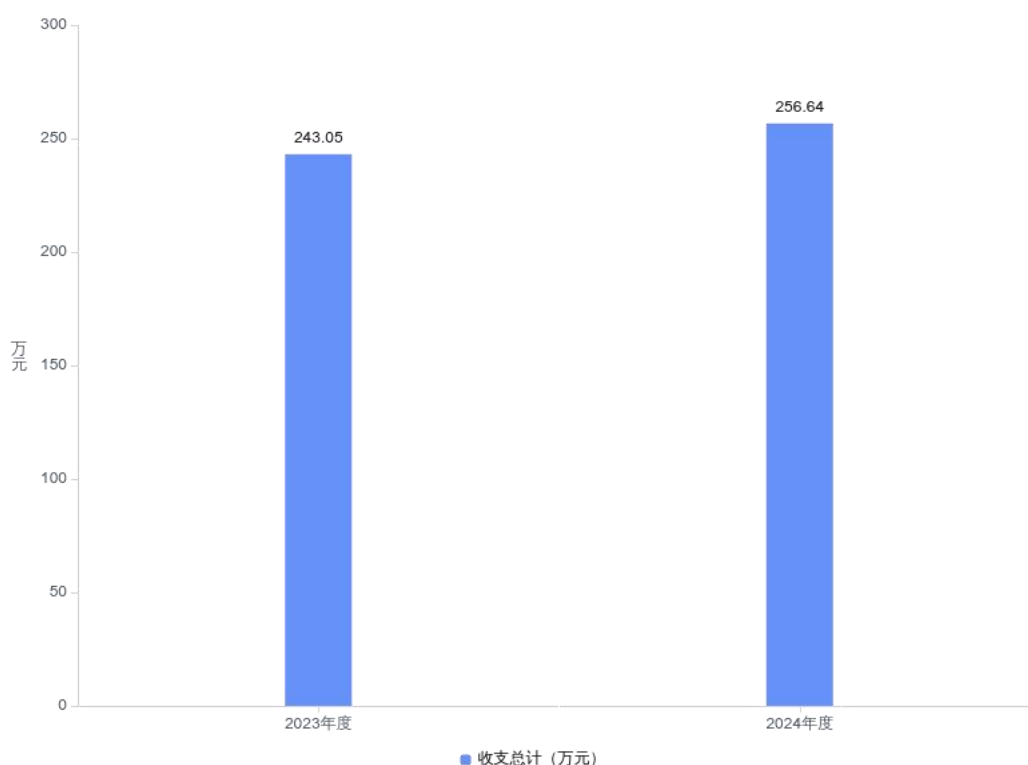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名称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56.6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3.59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农业项目的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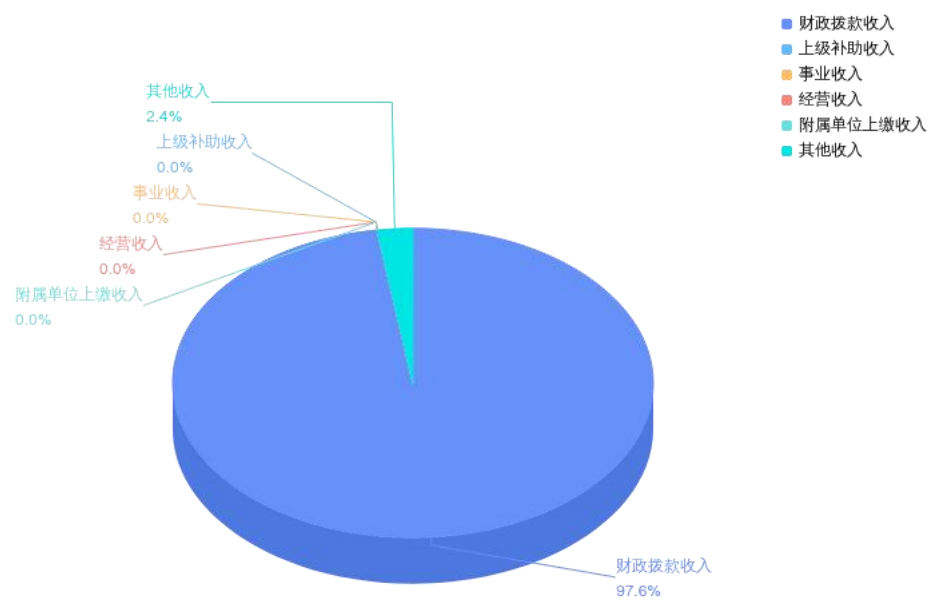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56.6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3.59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农业项目的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0.55 万元，占本年收入 97.6%；上级补助收

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6.09 万元，占本年收入 2.4%。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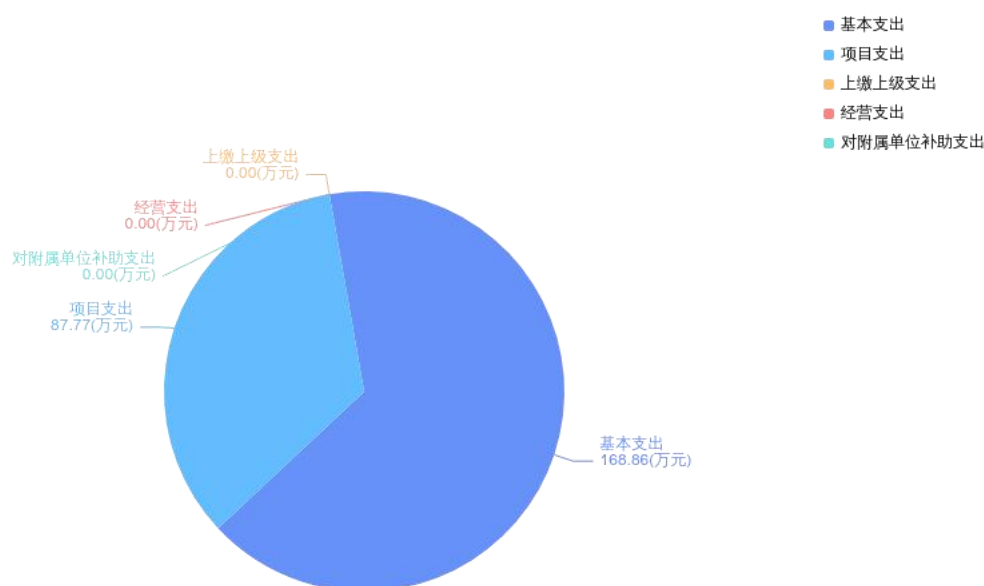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56.6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3.59 万元,增长 5.6%, 主要原因是是 2024 年农业项目的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68.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65.8%；项目支出 87.77 万元,占本年支出 34.2%；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支出类科目)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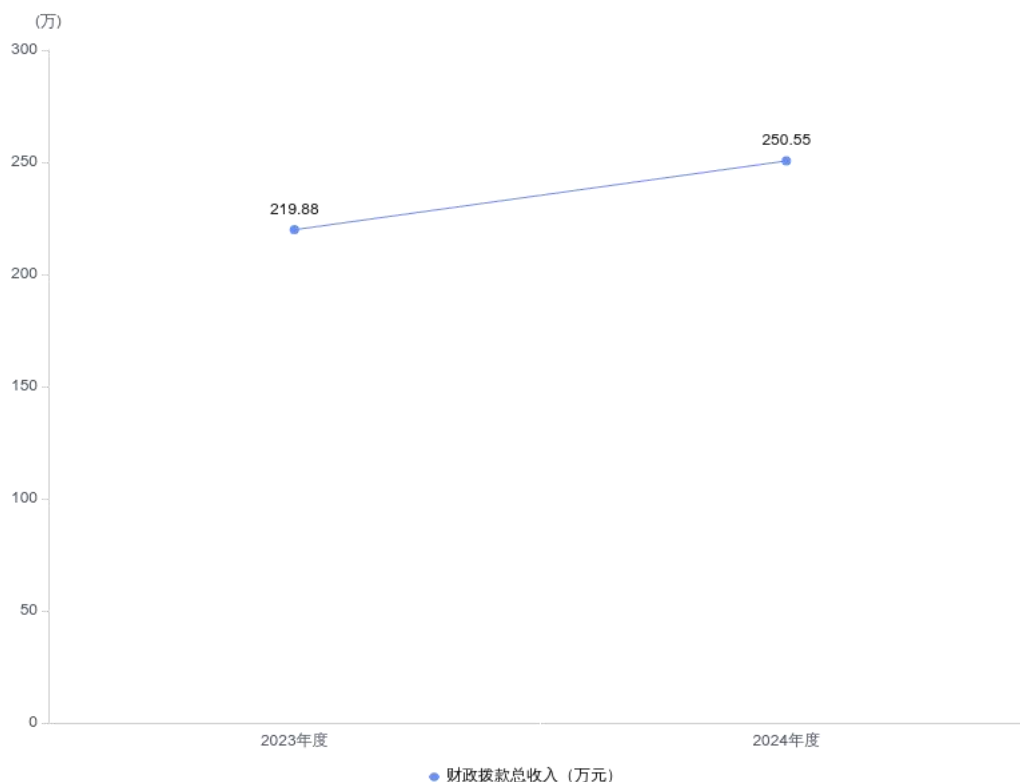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50.5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0.67 万元，增长 13.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农业项目的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0.5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30.67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农业项目的增加。本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主要因为本单位当年无政府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的拨款。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6%。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67 万元，增长 13.9%，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农业项目的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0.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8.03 万元，占 15.18%。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和职业年金等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46 万元，占 1.38%。主要是用于单位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3.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98.34 万元，占 79.16%。主要是用于事

业运行经费和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73 万元，占 4.28%。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2.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9%。其中：基本支出 168.86 万元，项目支出 81.6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工作经费。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8.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9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4%，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8.8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0.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

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8.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__0__%，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__0__%，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__0__%。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

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较好利用财政资金地完成了本职工作。

（二）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1. 2024 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促进乡村振兴，村级集体经济及农民增收增效，完善村湾基础设施，改善村湾环境面貌，挖掘区域底蕴文化，形成示范带等其他社会效益。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较好利用财政资金地完成了本职工作。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	根据《蔡甸区“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要求，2024 年拟完成 119 座农村公厕建设，截	截止 12 月底 119 座农村公厕已全部建设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竣工结算审计。
2	农村村庄生活污水治理	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的 186 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共 78 个标段，	截止 2024 年 3 月底 186 个行政村（含农业小三场）78 个标段已全部完成竣工验收和区级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率达 100%。

（一）农村厕所革命

1、农村公厕建设。根据《蔡甸区“十四五”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要求，2024 年拟完成 119 座农村公厕建设，截止 12 月底 119 座农村公厕已全部建设完成，并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竣工结算审计。

2、农村户厕管护。根据《蔡甸区农村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管理考核评分办法（试行）》，各街道乡（开发区）按照“共同缔造”理念，不断强化宣传引导，发动村民积极参与引导村民自

觉管护院内接户管、三格化粪池（沉井）、隔油井，并及时清理化粪池腐熟粪污还田，定期清掏隔油井残渣油污，防止淤堵等，不断增强村民生态文明意识。

（二）农村村庄生活污水治理

1、农村村庄生活污水治理情况。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的 186 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共 78 个标段，截止 2024 年 3 月底 186 个行政村（含农业小三场）78 个标段已全部完成竣工验收和区级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率达 100%。

2、运维管护情况。为规范和加强农村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保障建成设施持续稳定运行，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根据《武汉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文件精神，按照建管并重的原则，制定并引发了《蔡甸区农村村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考核评分办法（试行）》，全区上下建立健全区级统筹、街道乡为责任主体、村委会为落实主体、运维单位为技术服务主体、农户为参与主体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运营维护管理体系，各街道乡（开发区）已全面启动运维管护。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

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绩效自评表

专项（项目）名称	2024 年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蔡甸区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农村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	4	100.00%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4	4	100.00%
	其他资金（包括结转余）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6 万元			6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建工程跟踪管理（含交通费）	0.75 万元	0.75 万元	对人居环境在建工程管理进行了严格的控制，未进行不涉及农村能源工作相关办公业务的经费支出。
			组织会议、培训	0.37 万元	0.37 万元	会议，培训组织到位，会议均到达会议要求，培训过程圆满，效果明显。
			办公耗材	0.54 万元	0.54 万元	进一步调整办公流程，提高办公效率。
			项目费用计审计	1.47 万元	1.47 万元	
			整理资料台账费用	0.54 万元	0.54 万元	资料整理过档。
			宣传、画册、展板费用	0.33 万元	0.33 万元	宣传效果明显，均达到预期目标
		质量指标	采购的装备、设备质量完好率	98%以上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该项目资金在省财政、市财政、区财政等各级财政账户均拨付到位及时，不得拖延到第二年度。	该项目资金到位及时。	

			资金支付及时率	该项目资金拨付到区农业委员会后，相关项目到达支付时点时，应及时支付，不得拖延到第二年度。	该项目资金未拖延付款，资金支付及时率100%。	
		成本指标	在建工程跟踪管理（含交通费）	≤5%	100.00%	对农村能源在建工程管理进行了严格的控制，未进行不涉及农村能源工作相关办公业务的经费支出。
			组织会议、培训	≤5%	100.00%	会议，培训组织到位，会议均到达会议要求，培训过程圆满，效果明显。
			办公耗材	≤5%	100.00%	进一步调整办公流程，提高办公效率。
			项目费用计审计	≤5%	100.00%	
			整理资料台账费用	≤5%	100.00%	资料整理过档。
			宣传、画册、展板费用	≤5%	100.00%	宣传效果明显，均达到预期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因该项目属于农村能源工作经费项目，未涉及经济效益层面，故未制定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因该项目属于人居环境工作经费项目，未涉及经济效益层面，故未制定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	因该项目属于人居环			

		响指标	境工作经费项目，未涉 及经济效益层面，故未 制定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项目执行后，人居环境 的满意度	项目执行 后，农村 能源的满 意度达 90%以上。		
说明	无					
注：1.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3.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